

一九五九年安全理事會通過之決議案及決定

第一部份。安全理事會依據其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職責所審議之問題

巴勒斯坦問題¹

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
通過。

決 定

一九五九年一月三十日，理事會第八四五次會議決定邀請以色列及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兩國代表參加討論以色列對阿拉伯聯合共和國之控訴，² 但無表決權。

一三二(一九五九)．一九五九年 九月七日決議案

[S/4216]

安全理事會，

關於寮國問題

決議設一小組委員會，由阿根廷、義大利、日本及突尼西亞組成，着該小組委員會審查向安全理事會提出有關寮國之陳述，收取其他陳述與文件，舉行其所認為必要之調查，並儘速向理事會具報。

決 定

一九五九年九月七日，理事會第八四八次會議決定就其當前決議草案³ 所為之表決係屬程序事項表決。

以十票對一票（蘇維埃

第八四八次會議以十票
對一票（蘇維埃社會主
義共和國聯邦）⁴ 通過。

¹ 一九四七、一九四八、一九四九、一九五〇、一九五一、一九五三、一九五四、一九五五、一九五六、一九五七、一九五八年理事會亦曾就本問題通過決議案或決定。

² 參閱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十四年，一九五九年一月至六月份補編，文件 S/4151。

³ 嗣經通過為決議案一三二（一九五九）。

⁴ 參閱本決議案未通過前之決定。